（上接81版）

（二）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 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原预计金额	本次新增预计额度	本次增加后的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1-6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增加的原因
向关联方租赁资产	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0.00	8.00	8.00	不适用	0.00	0.00	0.00	为提高公司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拟向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租赁8辆汽车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靖江佳晟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400.00	600.00	1,000.00	0.65	210.29	0.17	87.35	关联主体因业务需求委托公司加工及共同处理业务增加，公司根据在手订单量预估增加关联销售金额
	靖江佳晟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0.00	35.00	35.00	不适用	0.00	0.00	0.00	因项目技术合作开发，公司需向靖江佳晟支付研究开发经费

注：1、以上列示的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2、上表中本次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公式的分母为2025年同类业务金额，即占同类业务比例＝该类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或实际发生金额 /2025 年经审计采购额或主营业务收入。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2MA2AM4H3x25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蔡利
注册资本	50万元
主要股东	蔡利99%、杨晓1%
成立日期	2026年12月25日
注册地址 /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802号19层1902室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贸易经纪；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722.77万元，净资产为3,744.56万元，2025年实现投资收益397.81万元，净利润323.74万元。

2、靖江佳晟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靖江佳晟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2MA1X9HMY2G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伟
注册资本	2,368.2752896 万元
主要股东	曹伟40.5227%、张家港佳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16.1223%、靖江天道至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3.4417%、靖江佳正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6270%、靖江格物致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5611%、靖江佳奇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6538%、北京集成电路装备产业投资并购基金（有限合伙）5.2915%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9日
注册地址 / 主要办公地点	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路9号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电业务；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煤炭及其它燃料产品；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普通阀门和旋塞阀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专用设备修理；物联网应用；技术进出口；进口商品分类管理；阀门和旋塞阀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54.52亿元，净资产为1.21亿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1.49亿元，净利润107.29万元。

3、靖江佳佳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靖江佳佳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82MA204YY2R7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曹佳
注册资本	900万元
主要股东	曹武55.66%、李欢30.00%、曹佳10.34%
成立日期	2003年7月3日
注册地址 / 主要办公地点	靖江经济开发区北京路民进路以北同庆路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电业务；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高铁机车制造；高铁机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橡胶机械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842.44万元，净资产2,692.59万元，营业收入1.26亿元，净利润546.16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6%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蔡利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股东、董事XU ZIMUHO系一致行动人
2	靖江佳晟真空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邵佳、李欢共同及其家庭成员控制，且邵佳担任董事长、经理，李欢担任董事的企业
3	靖江佳佳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邵佳、李欢共同及其家庭成员控制，且邵佳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双方交易能够正常结算。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新增 2026 年度的关联交易为：向上海英瑞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租赁沪牌汽车；为靖江佳晟真空技术有限公司、靖江佳佳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加工及表面处理服务；与靖江佳晟真空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项目技术合作开发。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将在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该类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预计新增 2026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关联交易预计依据公平的原则，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先锋精科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先锋精科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科
转债代码：118076　转债简称：先锋转债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无锡先研新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	0.00万元	不适用：前期不存在预计额度情况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不适用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402.7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67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资产负债率（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锡先研新材料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先研”）正常运营资金需求，无锡先研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拟为无锡先研申请授信额度在 2026 年 4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关于预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批准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公司拟为无锡先研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拟包括但不限于保证及资产抵押、质押等方式）及 / 或由公司作为共同还款人等方式为无锡先研提供增信措施。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公司为无锡先研提供担保的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至无锡先研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借款或其他债务展期的，则担保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授权有效期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提供担保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协议等。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本项议案已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及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本议案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无锡先研新材料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蔡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2E0J8 1N
成立时间	2022年7月26日
注册地	无锡市新吴区环普路9号环普国际产业园4号厂房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0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2,968.06；负债总额 34,970.67；资产净额 7,997.40；营业收入 5,577.09；净利润 -466.56
	项目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39,631.49；负债总额 31,206.93；资产净额 8,326.23；营业收入 1,997.26；净利润 -460.3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无锡先研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该项业务发生时在上述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拟为无锡先研申请银行授信贷款提供担保，系出于无锡先研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拓展业务板块、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是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无锡先研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财务情况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

综上所述，本次担保整体风险可控，被担保方不存在较大偿债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为无锡先研申请银行授信贷款提供担保，系出于无锡先研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该等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该等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先锋精科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2,602.73 万元（担保总额指担保实际发生余额本金之和，不含本次新增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67%，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靖江先捷航空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的其他第三方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积极响应《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上证公告（2024）13 号），努力实现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强化市场竞争力，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发布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6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 2026 年行动方案半年度执行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提升公司经营质量

2026 年上半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公司深耕国产半导体装备零部件领域，持续加强自主研发，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持续锻造并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促进公司高质量、稳健、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6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3.79 万元。

在半导体业务领域，以刻蚀、薄膜沉积为代表的刻蚀机、半导体薄膜工艺设备对先进制程功能器件需求持续攀升。公司在继续保持在金属材料零部件领域的竞争优势和交付能力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金属及陶瓷加热器等先进制程器件、非金属材料器件产品的投入、开发力度，作为公司现阶段重点升级和突破方向。目前，陶瓷加热器等新产品按照计划有序开展研发、送样、验证工作。在非半导体领域，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精密制造和表面处理技术优势，将市场开拓的重心由单一领域向多元化延伸。子公司靖江先捷航空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取得航空 NADCAP 认证；商业航天方面力争与客户扩展交付产品品类、拓展机械加工业务等。

在与核心半导体设备客户的合作方面，公司已与国内龙头半导体设备制造商建立了稳定深入的战略合作关系，并已进入其核心供应链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对于重点战略客户，快速搭建扩大专用产能，改善质量，提高交付能力。同时，凭借在半导体核心零部件领域长期合作所建立的品质信誉，公司积极参与客户新品和新工艺的验证试制，在表面处理、洁净技术、特殊涂层以及新品开发上取得阶段性成果，多项合作项目已进入打样和小批量试产阶段，为后续放量奠定了技术与质量基础。

在产能建设方面，公司加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建设，子公司无锡先研新材料技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已依照计划完成基建竣工，正在进行设备进场调试工作；同时，公司积极推动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相关项目已启动基建工程，公司可转债发行计划募集资金 7.5 亿元，已于 2026 年 6 月顺利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7 月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并于 8 月完成发行工作。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创新生产要素配置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通过推进自研项目、与客户协同研发、联合高校协同开展技术工艺方面开展研发工作，进一步提升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达到 3,669.54 万元，同比增长 6.40%，研发投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5.54%，同比增长 0.27 个百分点。

在半导体金属核心零部件制造领域，公司已构建起覆盖原材料加工、精密加工、表面处理、焊接等全流程的成熟工艺体系，核心制造环节历经长期产业化验证与持续优化，形成了兼具稳定性与可靠性的工艺标准。

在半导体先进制程非金属材料及器件领域，公司进行了系统性、前瞻性的技术布局与研发储备，形成了覆盖“材料 – 工艺 – 装备 – 测试”的完整技术链。在材料体系与核心工艺方面，公司已深度介入氮化铝陶瓷的研发全流程。根据已有研发项目，公司明确了以粉末冶金为核心的技术路线，对 AlN 原料粉末选型与造粒、常压 / 热压烧结等关键工艺环节进行了专项技术攻关规划，旨在实现高导热率、低烧结变形的高性能半导体先进制程非金属材料及器件制备。针对加热器核心结构，公司已开展仿真设计、多层加热盘埋丝设计与热压成形、陶瓷粘接剂配方开发以及高温热压接合等先进工艺研究，以解决内部介质层均匀性、气密性及连接可靠性等技术难点。在专用技术与装备层面，公司基于研发和生产目标，已规划了覆盖全工艺流程的专用设备方案，包括喷雾造粒系统、粉末压机、热压烧结炉、热压结合炉及各类精密加工与检测设备，如白光干涉仪，高精度工业 CT 设备等。

公司积极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各项精密制造技术已形成 141 项获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9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2 项，全部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三、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持续回报投资者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0,237,985.60 元。同时，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 年 – 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坚持现金分红优先原则，在满足现金股东权益及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坚持为投资者提供稳定的投资回报，持续与投资者分享经营发展成果。

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完善与投资者沟通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布定期报告及其摘要 3 份，临时公告 35 份、其他信息披露文件若干份、召开了股东会 2 次、举办业绩说明会 2 次。公司始终坚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不断完善自身信息披露机制质量，提高信息披露效率，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公告、股东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分析师会议等多种方式及时答复投资者提问，深入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平台召开 2025 年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邀请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接待行业分析师、投资机构、中小股东的调研交流 71 家次；回复上证 e 互动问题 15 条，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6 份，便利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五、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有效、透明，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科学、规范的企业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会两次，为投资者提供股东会“一键通”等工具，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披露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便利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资本市场新规，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能力建设、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公司及时跟踪法律法规的最新动态，及时传递给公司主要股东、董事及管理层，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办管理人员、内审人员等参加了江苏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专题培训，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和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定期报告编制培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培训、并购重组专项培训等多场次培训。

六、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和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科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8076　转债简称：先锋转债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在经过相关审批程序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83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可转债发行”）发行数量为 7,500,000 张（750,000 手），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1,508,584.91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8,491,415.09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 [2026] 第 ZA1510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及《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半导体先进制程核心工艺金属器件扩建项目	30,401.55	28,750.00
2	半导体先进制程核心工艺非金属材料及器件研发、生产新建项目	26,470.57	25,050.00
3	半导体设备用陶瓷静电吸盘研发项目	5,911.37	5,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6,000.00	14,849.14
合计		78,783.49	73,849.14

三、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存在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及其他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的需要，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项目人员的工资、奖金、报销、补贴等相关薪酬费用。根据《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基本存款账户是存款人的主办账户。存款人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收付及其工资、奖金和现金的支取，应通过该账户办理。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有关部门的要求，公司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各项税费等费用的缴纳等均通过银行托收方式进行，若通过多个银行账户支付在实际操作中存在困难。

3、募投项目涉及从境外购置设备、材料等时，需要向境外供应商以外汇或信用证方式支付货款，受到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功能限制，无法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直接进行现汇支付；同时，海关进口增值税等税款支出需由公司与海关绑定的银行账户统一支付，无法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直接支付。

4、涉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第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的“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支付方式，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将根据实际需要预先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其他相关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资金至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四、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

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就募投项目人员所涉工资、奖金、报销、补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相关薪酬费用，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按月编制明细表，由财务部根据各人员的部门归属及项目归属，将相关的费用支出计算在募投项目的薪酬费用；就募投项目涉及境外购置设备、材料等，由公司采购部门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编制采购明细表，上述款项经公司内部流程审批后，以外汇自有资金从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中预先支付或以信用证形式支付。涉及以外汇支付的，按照交易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该外币的外汇中间价折算人民币金额。

2、公司财务部按照募集资金支付的有关审批流程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交等额置换申请，在经过相关审批程序后，定期将前期已从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支付的等额资金，从相应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公司应当在以自有资金进行支付相关费用后的六个月内实施置换。

3、公司财务部建立募集资金使用台账，根据实际置换情况逐笔进行登记，记录包括各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的时间、金额、账户等信息，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对应募投项目，并定期汇总通知保荐人。

4、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有权对公司以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管权，公司将对相关事项予以配合。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是基于公司业务实际情况进行的操作处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在经过相关审批程序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含外汇）、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605　证券简称：先锋精科　公告编号：2026-050
转债代码：118076　转债简称：先锋转债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32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先锋精科”）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2024 年 11 月 29 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595,000 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 股），发行价格为 11.29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1,217,55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34,273,053.00 元（不含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6,944,497.00 元，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账号：1115120129300800378）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24,720.154.0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2,224,342.9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483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12月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71,217,550.00
减：发行费用	58,993,207.08
二、募集资金净额	512,224,342.9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34,941,396.58
本年度使用金额	182,473,722.23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58,0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4,487.10
其他一：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498,037.36
其他一：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0,490,564.3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管理制度》，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先研新材料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先研”）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同保荐人华泰联合及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协议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签署日期	签署方	协议名称
1	2024年11月29日	本公司、保荐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	2024年11月29日	本公司、保荐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	2024年11月29日	本公司、保荐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4	2024年11月29日	本公司、无锡先研、保荐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5	2024年11月29日	本公司、无锡先研、保荐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6	2026年3月2日	本公司、保荐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以上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12月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初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1115120129300800378	190,790.49	使用中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408201000100219868	432,106.74	使用中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城南支行	10323601590000 9030	14,025.54	使用中
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1115120129300813377	1,035,577.40	使用中
无锡先研新材料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